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7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63,340,040.81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341,860,825.93 元，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 134,186,082.59 元，母公司当年可供分配的净利润 1,207,674,743.34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3,939,381,802.67 元，扣除 2017 年实施的 2016 年度利润分配 455,840,662.60 元，期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4,691,215,883.41 元。

鉴于公司目前处于成长期，具有稳健的经营状况和良好的发展前景，为积极回报股东，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同时考虑到公司三港池北岸线改造、23#-25#多用途泊位建设、煤炭储运堆场建设等方面资本性支出较大，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研究拟定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以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558,406,62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0 元（含税），即每股 0.08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364,672,530.08 元；同时，每 10 股派送红股 3 股，共计派送股票股利 1,367,521,988 股。本次利润分配后，公司总股本为 5,925,928,614 股。剩余未分配利润 2,959,021,365.33 元结转下一年度。

本分配预案已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经公司五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唐山港	601000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光	高磊
办公地址	河北省唐山市海港经济开发区唐山港大厦	河北省唐山市海港经济开发区唐山港大厦
电话	0315-2916409	0315-2916409
电子信箱	tspgc@china.com	tspgc@china.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要业务

公司属于交通运输仓储行业，主要从事港口综合运输业务，具体包括港口装卸堆存、运输物流、保税仓储、港口综合服务等业务类型。公司主要经营区域在唐山港京唐港区，是主导京唐港区规划、建设及经营的大型港口企业集团。公司目前形成了以大宗干散货、集装箱运输为主，液化产品、水渣、汽车、木材、粮食和机械设备为辅的多元化货种格局，在巩固铁矿石、煤炭、钢铁等货物运输市场的同时，大力发展集装箱板块。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2 日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津唐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收购唐山港京唐港区 26#-27#泊位及其配套资产的议案》和《关于控股子公司津唐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收购唐山港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同意津唐集装箱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唐港实业所有的唐山港京唐港区 26#-27#集装箱泊位及其配套资产和唐山港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100%股权，实现了将京唐港区集装箱业务整体纳入上市公司统一运营管理，2018 年公司将持续推进集装箱板块发展。

（二）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提供货物的装卸、堆存等相关的港务管理服务，与制造业企业相比对原材料需求较少。公司采购主要为港机设备及配件、维修材料、办公用品等，所需能源主要为电力与燃料。公司具有独立的物资采购系统。通过招标、代储、定点、询价等方式采购物资。同时，公司为增加港口运量，积极发展与港口相关的综合贸易服务等，在大宗商品交易市场采购矿石、钢材等。

2、销售模式

公司具备独立的营销体系。营销团队以业务部、第一港埠生产作业部、第二港埠生产作业部、专业煤炭码头公司、煤炭公司、津唐集装箱公司的业务团队为主导，通过在腹地主要城市建立办事机构，与公司子公司物流公司、船货代公司密切配合，共同构成公司营销团队，能够全方位满足客户深层次需求；公司已经在河北东北部、西北地区、华东地区设立了办事机构，形成了陆海销售网络，构筑起货源组织、货物配送运输网络；公司的主要客户包括钢铁、焦化、电力企业、贸易公司及船货代公司，公司通过提高包括装卸效率、装卸工艺和质量等在内的服务水平，不断提高客户满意度和忠诚度。

3、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最主要环节包括货物的装船和卸船、陆路运输的装车和卸车、货物港区内堆存和搬运，本公司具有独立的生产作业系统和所需的相关设施和设备。货物的装船和卸船是公司最重要的生产环节，是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公司根据货种不同，建设了适应不同货种堆存的库场，将不同的货物堆放于不同库场，采取“单堆单放”模式，对客户更具吸引力。

4、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与客户签订港口作业合同、货物运输协议、贸易合同、供应协议等方式，及提供港口设备维修等相关服务，形成公司的主要收入，主要包括港杂费（货物装卸倒运）、港使费（停泊费、拖轮费等）、堆存费（苫盖费等）等。此外，公司为业主泊位提供相关港口服务配套设施及船舶调度服务，每年收取固定费用。

（三）行业情况

港口行业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要基础行业，属于周期性行业，与宏观经济的发展关系密切。港口是具有水陆联运设备和条件，供船舶安全进出和停泊的运输枢纽，是水陆交通的集结点，工农业产品和外贸进出口物资的集散地，船舶停泊、装卸货物、上下旅客、补充给养的场所。在中国，沿海港口建设重点围绕煤炭、集装箱、进口铁矿石等运输系统进行。港口中转的货物分为干散货、集装箱、液体散货、件杂货、滚装汽车五大类。煤炭、金属矿石、水泥等大宗货物主要通过散装方式运输，而机电产品、纺织服装、玩具等工业制成品主要通过集装箱方式运输。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7年	2016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5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22,066,300,946.43	20,928,329,685.72	20,293,243,936.56	5.44	17,306,173,674.97	16,644,435,133.51
营业收入	7,612,185,740.64	6,528,087,399.57	5,626,440,546.85	16.61	5,824,819,202.29	5,157,369,192.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63,340,040.81	1,314,468,958.67	1,320,253,992.01	11.33	1,168,136,949.77	1,199,790,316.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38,864,971.25	1,337,701,987.36	1,338,118,984.42	15.04	1,207,850,068.04	1,207,426,811.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521,497,006.72	13,712,791,488.12	13,557,567,286.40	5.90	10,536,331,711.10	10,396,306,984.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4,998,319.60	1,599,283,083.57	1,522,692,831.60	-0.27	1,087,536,178.34	1,084,798,501.6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	0.32	0.33	0	0.54	0.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	0.32	0.33	0	0.54	0.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33	11.94	12.16	减少1.61个百分点	0.56	13.44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695,991,035.03	1,521,294,598.33	1,695,986,560.05	2,698,913,547.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2,942,481.77	342,505,061.92	344,319,366.68	423,573,130.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42,969,547.97	390,724,829.97	369,289,513.23	435,881,080.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3,044,941.33	313,951,799.43	462,267,662.34	375,733,916.5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10月31日，唐山港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其控股股东由本公司母公司唐山港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本公司二级子公司津唐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由于公司与集装箱公司在合并前后均受唐山港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因此公司对唐山港集装箱的合并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同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指南、解释等规定，在合并当期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进行调整，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故对2017年前三季度的主要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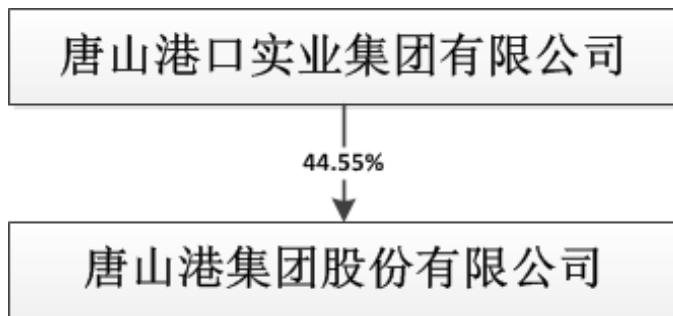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6,47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3,757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全称)			(%)	件的股份数量	股份 状态	数量	性质
唐山港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0	2,030,579,122	44.55	302,137,130	无	0	国有法人
河北建投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0	369,748,800	8.11	0	无	0	国有法人
北京京泰投资管理中心	-13,895,100	178,048,980	3.91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晟(深圳)金融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0	120,192,307	2.64	0	质押	120,192,307	未知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72,142,740	1.58	0	无	0	未知
安信基金—农业银行—华宝信托—安心投资【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0	37,019,233	0.81	0	无	0	未知
长石投资有限公司	-15,995,651	24,700,000	0.54	0	质押	24,700,000	未知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云南信托·大西部丝绸之路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0	24,038,461	0.53	0	无	0	未知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风云际会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9,614,719	19,614,719	0.43	0	无	0	未知
河北港口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579,775	19,434,355	0.43	0	无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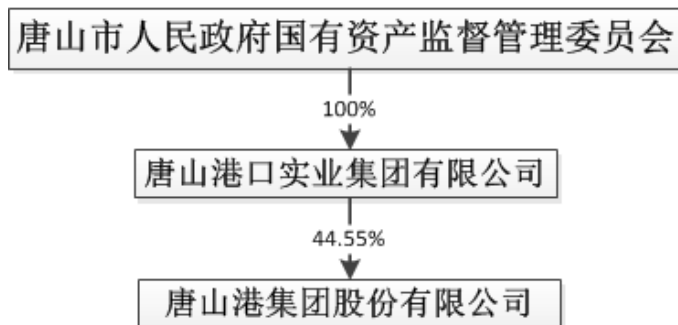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7 年，公司深刻分析当前经济和行业形势，紧紧围绕综合性国际化大港奋斗目标，以“智慧港口建设年”为核心，以西北战略为支撑，以集装箱为突破口，以项目建设为载体，攻坚克难，砥砺前行，各项工作取得了新的重大进展。

1、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

2017 年,京唐港区完成货物吞吐量 2.9 亿吨，在河北省“三港四区”中位居第一位，同比增长 7.19%。公司完成货物吞吐量 21910.18 万吨，同比增长 6.75%，高于全国规模以上港口吞吐量同比增速。其中主要货种矿石完成运量 11255.17 万吨，同比增长 0.41%；钢材完成运量 1715.29 万吨，同比增长 1.15%；煤炭完成运量 6925.54 万吨，同比增长 19.62%；其他货种完成运量 2014.18 万吨，同比增长 10.06%，集装箱完成运量 200.53 万标箱，占全省港口集装箱吞吐量的一半以上，同比增长 33.20%。2017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612,185,740.64 元，同比增长 16.61%；实现利润总额 1,833,956,355.99 元，同比增长 11.23%；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63,340,040.81 元，同比增长 11.33%；实现每股收益 0.32 元。

2、智慧港口建设年实现良好开局。

报告期内，公司深入开展实施“智慧港口建设年”，完成智慧港口发展规划等基础工作，持续完善信息化基础设施，商务物流、生产指挥、职能管控等领域智能化项目全面实施，全年投资近 4000 万元，实施信息化项目 38 项。“港口企业危险货物智能化安全管理”项目入选全国首批智慧港口示范工程，成为集智慧港口、绿色港口、多式联运三个交通运输部试点工程于一身的港口企业，“港通天下”智慧商务云平台、集装箱自动化系统入选河北省“互联网+”智能制造跟踪项目库。

3、业务板块协调推进，业务市场积极拓展。

一是做大做强主营业务。积极克服市场竞争激烈、环保要求更高等诸多困难，及时掌握腹地企业和周边港口动态，发挥内外贸班轮优势，稳固矿石、煤炭、钢材等基础货源，同时培育西北地区锰矿、铬矿等保税货源，引进石灰石、石膏粉、废钢、碎石、工业盐等新小货种，进一步丰富货种结构。

二是大力发展集装箱。完成全港集装箱资源的优化整合，西北战略取得突破性进展，新增 5 个内陆港，集装箱班列运行质量不断提升。加密内外贸航线布局，全面开通日本关东、关西航线，加密既有内外贸航线，航线总数达到 33 条。集装箱铁路专用线及智能化码头管理系统投入使用，自动化装卸设备完成安装调试，码头功能实现质的飞跃。

三是不断延伸物流业务。保税物流中心封关运营，整车进口口岸顺利通过省级验收，保税库仓储业务入库量突破 100 万吨。成功开发宣钢、包钢、金马、新东海等矿石运输业务，海运电商平台正式运营，集疏运平台功能日益完善。

4、资源要素统筹优化，生产效率明显提高。

积极克服施工生产交叉作业等困难，科学制定船舶作业方案，提升船舶通航效率和泊位利用率，生产组织进一步优化；着力降本增效工作，建立单船成本数据库，深入推进单船单班成本核算，成立大宗物资消耗控制小组，全年单吨成本较年初预算下降 9.74%；积极落实大气污染治理要求，加大环保力度，成立大气污染综合治理领导小组，坚决执行重污染天气错峰运输政策，以粉尘治理为主线，全年环保投入达到 4000 万元，绿色发展方式已经融入到港口生产运营的全过程；坚守安全底线，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管理考核体系更加明晰，以“零容忍”态度打击违章作业，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一）变更原因

1、财政部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 号），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

2、财政部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

[2017]30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通知要求编制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二) 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财政部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 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财政部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 的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 2017 年 10 月 31 日,唐山港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山港集装箱”)完成工商变更,其控股股东由本公司母公司唐山港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本公司二级子公司津唐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交所网站刊登的临 2017-045 号公告。由于公司与唐山港集装箱在合并前后均受唐山港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因此公司对唐山港集装箱的合并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同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指南、解释等规定,在合并当期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进行调整,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 号)的规定,列报 2016 年度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唐山港集装箱存在的“持有待售资产” 100,839,286.21 元。

(二)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的规定,公司将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资产处置收益”。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通知》进行调整。公司调减 2017 年度营业外收入 78,870.80 元,调减 2016 年度营业外收入 147,254.05 元;调减 2017 年度营业外支出 21,921.53 元,调减 2016 年度营业外支出 183,829.91 元;调增 2017 年度资产处置收益 56,949.27 元,调增 2016 年度资产处置收益-36,575.86 元。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京唐港首钢码头有限公司、京唐港煤炭港埠有限责任公司、京唐港液体化工码头有限公司、唐山市外轮供应有限公司、唐山市港口物流有限公司、唐山海港京唐港园林绿化有限公司、唐山通盛国际船务代理有限公司、唐山海港港兴监理咨询有限公司、唐山外轮理货有限公司、唐山港京唐港区进出口保税储运有限公司、唐山港集团港机船舶维修有限公司、唐山港集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唐山港集团（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唐山海港京唐港专业煤炭码头有限公司、唐山新通泰储运有限公司、唐山港中检检测有限公司、唐山港集团物流有限公司、唐山港通盛外轮理货有限公司、津唐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与上年相比，本年增加唐山港（山西）物流有限公司、唐山港集团（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2 家二级子公司。本年因注销减少洋浦华诚海运有限公司 1 家二级子公司。

详见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及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